

淞南镇人民政府 2020 年度财政决算和 2021 年 1-6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一、2020 年度财政决算情况

2020 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年，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收官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淞南镇在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和支持下，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按照“积极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的要求，更好发挥财政在保障社会民生和促进高质量发展中的职能作用，确保全镇经济社会有序发展，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一）2020 年公共财政决算情况如下：

1、2020 年全镇镇级地方财政收入

2020 年全镇镇级地方财政收入 40449 万元，同比下降 10.28%，完成调整预算的 98.66%。其中：增值税 22499 万元、城建税 2065 万元、企业所得税 6298 万元、个人所得税 3384 万元、房产税 3474 万元、印花税 2495 万元、土地使用税 234 万元。

按照现行区镇财政体制结算办法，2020 年度镇级可用财力为 51498.31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38390.58 万元、转移支付收入 18476.00 万元、教育统筹财力追加 388.55 万元；扣 2019 年财力清算 3524.08 万元，扣财力性转移支付上解 1769.02 万元，扣出口退税上解支出 36.90 万元，扣城乡居民

养老保险、援疆援藏等 426.82 万元。

2020 年全镇经济运行受疫情冲击较大，部分存量重点税源企业税收大幅下跌，招商引资体量有所减少，导致地方财政收入振荡下跌。但微盟、同济、高顿等高新技术企业成长性较好，在疫情常态化影响下逆风成长，展现了我镇产业转型升级发展的良好态势。

2、2020 年全镇镇级地方财政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聚焦保障重点支出、发挥财政资金在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中的重要作用。不断强化预算执行的约束力，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

2020 年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51498.31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0.22%。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998.19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5.82%，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3.54%。

其中：人大事务：33.56 万元；

政府办公室及相关机构事务：2007.19 万元；

统计信息事务：11.78 万元；

财政事务：98.82 万元；

纪检监察事务：6.34 万元；

群众团体事务：46.00 万元；

党委办公室及相关机构事务：227.65 万元；

组织事务：27.41 万元；

宣传事务：159.27 万元；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80.19 万元。

(2)公共安全支出:53.90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0.10%,比去年同期减少 42.89% (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有司法标准化建设一次性项目支出)。

其中:司法:53.90 万元。

(3)教育支出:9655.75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18.75%,比去年同期增加 0.66%。

其中:教育管理事务:97.43 万元;

普通教育:9058.02 万元;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500.30 万元。

(4)科学技术支出 2300.00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4.47%,比去年同期减少 0.16%。

其中:技术与研究与开发:2300.00 万元。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48.71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0.68%,比去年同期减少 9.67% (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市区级群众体育活动无法开展以及 2019 年增加了健身设施一次性维修)。

其中:文化和旅游:312.53 万元;

体育:36.18 万元。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18.59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 9.94%,比去年同期增加 0.60%。

其中: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450.16 万元;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287.23 万元;

就业补助:220.00 万元;

抚恤:7.10 万元;

退役安置:2.00 万元;

社会福利：2033.41 万元；
残疾人事业：12.00 万元；
红十字事业：2.90 万元；
其他生活救助：62.00 万元；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41.78 万元。

（7）卫生健康支出：4561.67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8.86%，比去年同期增加 12.87%（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疫支出，增加医院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和网络信息化建设费用，社区卫生中心人员费用自然增长）。

其中：卫生健康管理事务：6.95 万元；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2652.12 万元；
计划生育事务：605.85 万元；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859.63 万元；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437.12 万元（含防疫支出 303.86 万元）。

（8）节能环保支出：395.50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0.77%，比去年同期减少 44.37%（主要原因是下半年市容环境委托管理在国债资金中支付）。

其中：其他节能环保支出：395.50 万元。

（9）城乡社区支出：8231.32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15.98%，比去年同期增加 3.67%。

其中：城乡社区管理事务：4655.90 万元；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254.79 万元；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797.42 万元；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2523.21 万元。

(10)农林水支出:125.00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0.24%,比去年同期增加 17.20%(主要原因是增加丁陈河水质消除劣 V 类综合整治费用)。

其中:水利:125.00 万元。

(11)交通运输支出:96.54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0.19%,比去年同期减少 19.47%(主要原因是普通公交线路运行补贴减少)。

其中:其他交通运输支出:96.54 万元。

(1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6296.00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31.64%,比去年同期减少 4.28%。

其中: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6296.00 万元。

(13)住房保障支出:1115.88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2.17%,比去年同期增加 5.27%。

其中:住房改革支出:1004.26 万元;

城乡社区住宅:111.62 万元。

(14)其他支出:201.26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0.39%,比去年同期减少 19.43%(主要原因是区财政“三支一扶”经费未扣款)。

其中:其他支出:201.26 万元,主要包括武装部、财务管理中心日常经费、“三支一扶”补贴等。

需要说明:2020 年的预备费主要用于加大招商引资。

总的看,在疫情防控常态化环境下,2020 年淞南镇财政运行总体平稳,这是镇党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镇人大有效监督、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全镇人民团结奋斗、拼搏进取的结果。

在看到工作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我镇财政收入总体量仍然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产业结构调整成效显现还需要时间，重点领域和民生保障的支出需求仍不断增加，财政平衡的压力逐渐加大。因此我们要进一步培育和提升经济发展新动能，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进一步强化预算刚性约束，管好用好财政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2020 年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6184.97 万元，其中：淞南镇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1732.24 万元，淞南镇小区雨污水分流改造工程 4436.00 万元，淞南镇新农村整洁村建设经费 16.73 万元。2020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6184.97 万元，其中：淞南镇抗疫特别国债支出 1732.24 万元、淞南镇小区雨污水分流改造工程支出 4436.00 万元、淞南镇新农村整洁村建设支出 16.73 万元。

二、2021 年 1-6 月份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上半年，全镇上下，团结一致，紧紧围绕宝山区科创主阵地主战场建设目标，进一步推进产业结构调整、推动产业创新升级，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经济实现较快增长，疫情防控和全民免疫屏障建立工作有效推进，全镇经济社会有序发展，同时财政支出压力加大，财政政策需要更加强化资金统筹、优化支出结构、强化预算执行管理，量入为出、量力而行，确保全年预算收支平衡。

（一）2021 年 1-6 月份全镇镇级地方财政收入

2021 年 1-6 月份全镇镇级地方财政收入 23755 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54.66%，同比增加 14.13%。其中：增值税 13580 万元、城建税 1240 万元、企业所得税 3212 万元、个人所得税 2433 万元、房产税 1674 万元、印花税 1504 万元、土地使用税 112 万元。

按照现行区镇财政体制结算办法，2021 年 1-6 月份镇级可用财力预算 29292.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96%，同比增加 42.11%。其中：返还性收入 21163.7 万元，转移支付收入 9186.60 万元；扣财力性转移支付收入 1058.19 万元。

（二）2021 年 1-6 月镇级财政支出执行情况

2021 年 1-6 月镇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6679.19 万元，年初预算 52343.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97%，具体明细：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640.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02%，占财政支出预算总数的 3.14%，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33.72%。（主要原因是增加全国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经费及人员费用增加）

其中：人大事务：14.21 万元；

政府办公室相关机构事务：1045.63 万元；

统计信息事务：182.09 万元；

财政事务：48.19 万元；

纪检监察事务：0.10 万元；

党委办公室相关机构事务：119.64 万元；

组织事务：18.66 万元；

宣传事务：35.81 万元；

群众团体事务：1.68 万元；

其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74.97 万元。

2、公共安全支出：33.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68%，占财政支出预算总数的 0.06%，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155.11%。（主要原因是司法标准化建设工程尾款于 2021 年到期支付）

其中：司法：33.19 万元。

3、教育支出：3999.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3.76%，占财政支出预算总数的 7.64%，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11.48%。（主要原因是去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学校停课近 4 个月，公用支出减少）

其中：教育管理事务：8.89 万元；

普通教育：3990.45 万元。

4、科学技术支出：120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06%，占财政支出预算总数的 2.29%，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2.29%。

其中：技术与开发：1200.00 万元。

5、文化旅游体育及传媒支出：73.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5%，占财政支出预算总数的 0.14%，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15.05%。（主要原因是由于文化中心房租暂未支付）

其中：文化和旅游：60.40 万元；

体育：13.00 万元。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48.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20%，占财政支出预算总数的 3.34%，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15.81%。（主要原因是由于因为财政改革，卫生服务中

心纳入财政单一账户管理，原本年底一次性清算的养老金、年金，今年按时申请支付）

其中：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240.56 万元；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1158.41 万元；

就业补助：100.00 万元；

社会福利：215.00 万元；

其他生活救助：30.00 万元；

红十字事业：4.30 万元；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0.38 万元。

7、卫生健康支出：263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39%，占财政支出预算总数的 5.03%，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26.31%。（主要原因是卫生服务中心和镇本级防疫支出增加）

其中：行政事业单位医疗：383.22 万元；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1900.09 万元；

计划生育事务：23.19 万元；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324.21 万元（含防疫资经费 293.83 万元，还有上半年发生的防疫经费暂未支付完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防疫经费暂未列支在内。）

8、节能环保支出：194.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13%，占财政支出预算总数的 0.37%，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50.43%。（主要原因是市容环境委托管理费去年上半年支付了 2 个季度，今年只支付 1 个季度）

其中：其它环境保护支出：194.56 万元。

9、城乡社区事务：5205.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4.11%，占财政支出预算总数的 9.95%，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11.81%。（主要原因是社区工作者去年上半年因疫情原因社保减免；城管今年上半年支付承重墙检测和法律案件咨询费等）

其中：城乡社区管理事务：3530.07 万元；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349.05 万元；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391.73 万元；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934.77 万元。

10、农林水支出：75.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17%，占财政支出预算总数的 0.14%，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24.01%。（主要原因是由于 2020 年上半年开展丁陈河水质治理项目，工程款 50 多万元）

其中：水利：75.21 万元。

11、交通运输支出：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占财政支出预算总数的 0.00%。（交通运输支出费用为零的原因是社区巴士运行经费及普通公交运行经费将在年终结算）

12、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918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84%，占财政支出预算总数的 17.54%，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7.38%。

13、住房保障支出：563.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14%，占财政支出预算总数的 1.08%，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34.55%。（主要原因是政策调整导致整体费用增加）

其中：住房公积金：332.78 万元；

购房补贴：178.99 万元；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51.67 万元。

14、其它支出：134.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80%，占财政支出预算总数的 0.26%，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22.73%。（主要原因是财务管理中心经费申请模式由原来一次性申请改为按照时间进度申请）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上半年抗疫特别国债资金收入 146.51 万元。2021 年上半年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39.45 万元。2021 年上半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支出均无。

三、坚决执行积极的财政政策，强化统筹和提质增效

2021 年，始终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为目标，兼顾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推进积极的财政政策，进一步提质增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下半年将进一步加强财政资源统筹，进一步优化调整财政支出结构，进一步落实勤俭节约，坚决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把有限的财政资金集中用于民生保障和经济助力。

（一）不断夯实财政基础，推动区域经济高效发展

千方百计激活经济发展动力，保证财政收入平稳。以创新驱动促进产业升级，重点发展总部经济、在线新经济。重点引进税收总量大的总部企业和行业领先的高新技术企业，为经济增长培育持续动能。坚持不懈优化营商环境，强化服

务企业能力，提高政策落地的精准度和有效性，不断提升招商引资水平，为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效财力支撑。

（二）健全预算支出执行，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

强化预算执行主体作用，加快支出执行进度，合理把握支出安排顺序，从严从紧管好经费支出，聚焦保民生、保就业、保市场主体、保基层运转、保重点项目，加强对支出事项必要性、合理性的审核，继续压减一般性项目支出，从严控制宣传片制作以及大型会议、论坛等活动。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疫情防控期间民生稳定发展。

（三）加强财政监督力度，扎实开展预算绩效评价

健全信息公开，在政府本级预决算、部门预决算、专项资金、绩效评价信息公开的基础上，不断拓展公开内容，新增财政扶持资金信息公开。加强内部控制和监督检查，健全绩效评估机制，推进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切实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编报质量，提高绩效目标与项目预算的匹配性，强化绩效评估结果在指导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运用。